

# 包河区农林水务局 2013 年 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 一、部门基本职能

(一)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以下简称农业)、林业(园林)、水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结合我区实际,组织编制农业、林业、水务工作发展规划、中长期计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 归口管理兽医医政、兽药药政、鱼药药证等工作;组织协调动植物的防疫、检验工作;组织实施园林、水利行政执法工作;协调部门间和街镇间水事纠纷。

(三) 指导扶持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产品行业协会的建设与发展;指导农村土(林)地承包、耕地使用权流转和承包纠纷仲裁工作;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工作;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

(四) 引导农业产业结构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指导农业、林业产业化建设,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组织协调菜篮子工程和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指导实施无公害农产品、绿色产品、有机食品质量认证、管理和监督工作。

(五) 负责全区农业职业教育、农业科技队伍建设及引进智力工作;负责农业、林业、水务专业人才的培训;负责系统内科技干部专业技术职务的申报、管理和农民技术人员的职称评聘工作。

(六) 综合协调农业农村经济工作,指导城乡统筹发展和农业农村经济政策的调查研究。

(七) 拟订并实施农业生态建设规划,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指导农业生态环境建设,促进生态农业和循环农业的发展;拟订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改良措施并指导实施,依法管理耕地质量;指导农业产业发展和农业农村节能减排工作。

(八) 负责全区林业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和道路绿化; 组织实施绿化造林工程及检查验收工作。

(九) 指导街镇开展造林绿化工作; 指导全区林业种苗、花卉生产和社会单位绿化。

(十) 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的宣传发动、组织协调、督促检查、总结评比等工作。

(十一) 负责全区森林资源和湿地保护管理, 组织开展森林资源调查; 负责林权登记、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森林病虫害的测报防治、森林抗病检疫和森林防火、区内古树名木保护与管理工作。

(十二) 负责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管理和合理开发利用。

(十三) 负责审查、协调区内新建、扩建、改建的机关、单位、居民小区配套绿化工程的规划、建设工作;

(十四) 承担本区水资源(含地表水、地下水)管理责任, 负责实施取水许可制度, 组织指导和监督节约用水工作, 负责水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管理。

(十五) 负责全区防汛抗旱工作, 承担全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对湖河和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 编制区级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

(十六) 主管河道、堤防、渠道、小水库并组织整治; 主管各类水利工程并组织指导水利工程设施、水域及岸线的管理和保护; 牵头负责本区重要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工作。组织编制本区管理权限内的水利工程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前期技术文件。

(十七) 指导全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及全区农村人口安全饮水工作; 指导水利工程招投标工作及组织实施国家水利技术质量标准和水利工程的规程规范。

(十八) 负责本区农业、林业、水务行业管理; 监督管理本系统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十九) 组织实施有关农业、林业、水务规费的征收管理工作及

有关证件的初审、核发工作。

(二十)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13年合肥市包河区农林水务局部门决算由局机关本级、6个财政拨款事业单位、3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组成，其中：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区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区圩堤管理所、区林业工作站、区水政监察大队、区绿化养护管理处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区电力排灌所、区环城公园、合肥市包公园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三、2013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1、农业工作

(1) 推广应用新技术，发展都市农业。立足优化农业种植结构，促进产业升级，大力发展高效农业。一是鼓励支持建设苗木基地，重点引进和扶持观赏苗木新品种，新增标准化基地2处，特色农业产业基地3处，新增农业示范园区1处，新增设施农业面积1500亩。二是推广示范测土配方项目，全区共有测土配方示范点21个，面积1000亩，举办测土配方培训班4期，田间培训68次。三是结合农业面源污染控制，加大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材料推广应用。加快农产品安全质量标准建设，应用快速检测技术、产品编码溯源技术，确保生产基地环境、产品质量的安全。目前我区“三新”应用总面积在3万亩，新增主导产业示范基地一处。

(2)、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了午季、秋季农民负担执法检查，专题开展了一事一议筹资筹劳检查，组织涉农收费部门开展专项检查以进一步规范收费行为。顺利通过了省市两级农民负担检查。各项财政涉农补贴的发放采用初审制、公示制、“一卡式”的工作流程操作，打卡直接发放到农户手中。没有发生任何形式的挤占、截

留和挪用现象。

(3)、农村集体土地管理工作。通过多种形式建立土地流转租金的稳定增长机制，保障流出土地的农民权益；开展对流入土地的企业、业主的资质审查、项目审查、合同鉴证，并建立风险金制度、制定片区流转指导价，解决农民的后顾之忧。目前，全区共有流转土地面积41708亩，基本做到了应转尽转。

(4)、规范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通过深入走访调研、申报市级示范社、组织培训等方式，多措并举开展指导服务，帮助农民专业合作社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完善章程制度、规范生产经营行为，提升示范社生产经营能力和管理服务水平。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13个(市里下达的任务是3个)，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总数达到80个(其中农民专业合作社66个、农民专业协会14个)。

(5)、大力扶持农业产业化。指导帮助龙头企业申报固定资产投资奖补、贷款贴息、农业开发等财政奖补资金；帮助农业企业申报市级以上龙头企业资格；大力开展农业项目推介，积极参加农交会、农校对接、农科对接、银企对接、城市资本投资农业农村等各类农业产业化合作交流活动，参与民营经济“学查访报研”活动。全区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已经达到43个，其中国家级1个，省级11个，市级31个。预计全年农业龙头企业可实现营销收入(含市场流通)250亿元。

(6)、扶贫开发区域协作工作。按照市委市政府合发[2013]1号文件要求，切实做好对口协作帮扶巢湖市扶贫开发工作，成立了由区政府分管领导牵头的协调小组，制订了具体的实施方案。7月23日，由区长带队，赴巢湖市开展对口协作帮扶工作，捐赠帮扶资金300万元，帮助巢湖市6个市级贫困村发展经济社会事业。

(7)开展“清沟清渠、清除一枝黄花”专项行动。编制“清沟清渠、清除一枝黄花”技术导则，派技术人员分赴七街镇提供技术指导，促使工作又好又快的展开，全区已清淤各类沟渠 481 条，长度 375.25 公里，清除一枝黄花面积约 36302.4 亩。

(8)严防死守，圆满完成禁烧任务。今年，我区在全区上下共同努力下，秸秆禁烧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真正实现了“不燃一把火，不冒一处烟”的工作目标。现正在准备迎接市秸秆禁烧领导小组目标考核检查工作。

(9)加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禽流感疫情处置工作。2013 年全区累计领发禽流感疫苗 49.5 万毫升、口蹄疫疫苗 16.6 万毫升、猪蓝耳病疫苗 12.2 万毫升、猪瘟疫苗 26 万头份。并对全区鸡鸭等禽类 213397 只、猪 13290 头、牛、羊 862 头进行了集中免疫。积极配合省市动物疫病监测工作，全年配合省、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采集 570 份血清和 5855 份双拭子送样检测。我局严格执行病死畜禽报告制度，切实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早控制”，从 4 月 4 日起启动家禽疫情日报制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我局共接到举报反映散养家禽或路边有零星鸟类死亡报告 28 起，对每起举报，我局都高度重视、快速行动、规范处置，均没造成市民不良反映。

## 2、高标准开展开展城乡绿化建设

我区认真贯彻落实全省“千万亩森林增长工程”和合肥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建设美好乡村各项部署要求，提前谋划，抢抓快干，高标准开展城乡绿化大会战，取得了显著成效。2013 年，共实施绿化大会战项目 21 个，完成投资 2.1 亿元，新建绿化面积 81.5 万平方米，提升绿化面积 101.3 万平方米。共完成植树造林 1.22 万亩(补植完善 8000

亩、新造 4219 亩)，城区绿化的档次和品质得到大幅度的提升，超额完成省、市下达的各项任务。

(1) 全力建设滨湖湿地森林公园二期工程。着力打造了杉林剧场、鹊桥相会、林中木屋、荷塘落玉、彩林叠翠和樱花谷等 12 处景观，同时，还在全省率先建成三级绿道体系和三级驿站体系，高标准完成环湖大道玉兰台和迎春台景观绿化工程。

(2) 快速推进牛角大圩生态风情园建设。在短短 20 天内高标准完成花卉廊架、入园道路绿化、花海自动喷灌设施建设、接待中心景观绿化、生态水系建设。在树阵式停车场建设中，我局充分利用包河大道高架需移植树木进行选植，仅此一项节约建设资金 100 多万元。通过精细化管理，高质量的施工，景观绿化工程得到了各级领导好评。

(3) 是大力实施造林绿化大会战项目。精心规划、分步实施，大力创建芜湖路、徽州大道、黄山路等绿化示范道路，全面完成包河大道、巢湖南路、望湖城公园、包公园、环城公园银河景区和牛角大圩中心沟绿化提升工作，高标准完成合安高速沿线东侧 50 米宽景观长廊。指导包河工业区完成园区北京路、天津路、大连路等 10 条主干道进行绿化改造提升，施工质量和效果得到市、区领导肯定。

(4) 积极做好绿化管养接收工作，管养水平大幅提升。近期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我局及时抽调技术人员、成立机构，主动与市滨湖建设指挥部对接，接管滨湖新区约 300 万平方米的道路、游园绿化管养。同时完成了市重点局移交的马鞍山路南北高架等 7 条道路的管养移交。圆满完成芜湖路、包河大道、望湖城公园及部分街镇等 16 个项目的绿化提升设计工作。建立健全了绿化督查巡查和绿化应急机制，共制止乱拉乱挂 1300 余起，无证开挖、毁绿事件 6 起。完成 20

多起绿化应急工作；同时，完成 95.6 万平方米的绿化直接养护任务。

目前，我区绿化养管面积达 822.5 万平方米，为保障新增绿化养管工作不脱节，区政府加大投入、统筹谋划、加强督查，有效保障了绿化养管工作的开展。我区在市级相关部门 4-8 月的绿化考核和补植专项考核中，均位于 A 类区第一名，受到市级各部门的高度好评。

(5) 包公园积极争创国家 5A 景区。作为合肥首批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包公园将快速融入包河、尽早实现合肥 5A 级旅游景区“零的突破”作为其首要任务，深入开展“争创 5A 谋发展、融入包河求创新”主题活动。加快实施全国廉政教育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并及时编报续集规划。完成包公园环境提升工程建设和除磷控藻项目配套设施改造。

### 3、未雨绸缪，扎实做好防洪保安工作

(1) 大力开展水利兴修工作。去冬今春我区以奖代补重点水利兴修工程 12 项，总投资 620 万元，由区财政全额进行奖补，目前工程进度已达 80%，此外，街镇也根据各自的实际情况，开展自己的水利兴修工作，全区一般兴修项目 21 个，共完成土石方 62 万方，完成总投资 1182 万元。

(2) 提前完成我区安全饮用水续建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 70.8 万元，其中中央投资 42 万元，目前工程已竣工，正在准备终验。此项工程共解决安全饮用水人口 1846 人，其中农村人口 803 人，包河中学师生 1043 人。

(3) 认真做好防汛抗旱工作。坚持“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方针，圆满完成防汛抗旱各项工作。组织对各街镇防汛准备情况进行了检查，重点排查堤防隐患、内涝隐患和设施隐，

帮助街镇、村居泵站设备进行了检查维修。同时会同区住建局对全区 41 处城区排水隐患进行重点整治。在严格落实防汛物资储备的基础上，各街镇已落实专项防汛资金 200 多万元，落实防汛队伍人员 3400 多人；同时，区人武部组建了以基干民兵为主力的 240 人区级防汛抢险突击队。

(4)、配合大建设做好河道整治工作。积极配合市水务局、市排水办、省市有关设计单位做好南淝河、派河、十五里河、许小河的整治工作及规划设计工作。

#### 四、2013 年收支决算情况

(一) 2013 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合计 8701.38 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 5170.65 万元（不含政府性基金），是区财政当年拨款的资金。

2. 事业收入 1571.71 万元，是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8.89 万元，是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4. 其他收入 1950.13 万元，主要是绿化大会战、园林绿化养护、水利建设奖补等资金。

(二) 2013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合计 8913.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33.62 万元，占 40.76%；项目支出 5279.96 万元，占 59.24%。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296.70 万元，主要用于提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科学技术（类）513.14 万元，主要用于技术与开发和科

学技术普及支出。

3. 文物（类）50 万元，主要用于博物馆保护支出。

4. 医疗卫生（类）73.1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的医疗保障支出。

5. 节能环保（类）0.9 万元，主要用于退耕还林方面的支出。

6. 城乡社区事务（类）7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园林绿化方面的支出。

7. 农林水事务（类）7658.83 万元，包括四个方面支出：一是农业支出 1074.10 万元，主要用于农林水机关基本支出、事业单位基本支出、技术推广与培训、病虫害控制、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农村公益事业支出等；二是林业支出 5203.28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动植物保护、绿化造林和养护支出等；三是水利支出 1081.45 万元，主要是用于水利事业单位基本支出、防汛抗旱等。四是扶贫支出 300 万元，主要是用于对口协作帮扶巢湖市扶贫开发支出。

8.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类）50.18 万元，主要是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9. 住房保障（类）90.79 万元，主要是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0. 其他支出 109.94 万元，主要是用于下属单位绿管处办公室维修装潢、环城公园蓝藻处理和水环境治理等支出。

## **五、2013 年公共财政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13 年公共财政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93.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57.26 万元，占 46.42%；项目支出 2836.52 万元，占 53.58%。

附表：

- 1、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 2、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决算表
- 3、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决算表
- 4、公共财政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5、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